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QINF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66)

進一步延遲寄發
有關採購合約的主要交易通函

茲提述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佈，內容有關採購合約的主要交易(「該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延遲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及延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佈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採購合約的詳情的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或之前寄發。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完善載入通函的若干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債務聲明及營運資金充足性聲明)，本公司預期將進一步延遲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或之前的日期寄發通函。本公司已進一步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條件為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通函。

承董事會命
中國秦發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徐達

廣州，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

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達先生、白韜先生及譚映忠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錫源先生、沙振權教授及靜大成先生。